

中華大學

109-1 創意擂台暨跨域創新競賽簡章

一、依據

本校「創意擂台競賽辦法」辦理。

二、緣起及宗旨

創新與創意中心成立自民國 98 年，為培養本校創新創意核心能力及推廣全校師生落實設計創新與科技發明之理念所創立。自 99 年起提供校內師生跨領域交流與創意表現的舞臺，鼓勵優秀作品參與校內創新創意競賽；近年更積極著力於輔導獲獎團隊創意原型實作參加國際競賽、協助申請專利，進而推動技術轉移等產學合作、校園微型創業的願景，期望提供師生有機會與產業接軌獲取實務經驗。透過競賽辦理，落實全校創新創意普及教育，鼓勵本校教師生參與以提升創新創意思考能力。

因應 AI 人工智慧在近幾年迅速發展，成為產學界的新顯學。各大產業都亟需 AI 人才來推動產業 AI 化。本校將 AI 人工智慧結合各學院專業領域，培育學生除了具備專業外，也能擁有洞察產業趨勢的 AI 科技力，讓本校的每一位學生，在校學習期間都能夠透過體驗、應用、實作三階段的學習設計，成為業界夯人才。自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將 AI 技術議題納入，結合本校 AI+ 體驗中心共同推動，讓師生除了可以提出生活性的創新發明提案，也能應用 AI 技術來解決創新提案之問題。

三、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中華大學研發處創新與創意中心

協辦單位：中華大學研發處 AI+ 體驗中心

四、參賽資格

中華大學全體在校師生(學生必須要有學籍身份)，均可以「個人」或「團體組隊 (至多 4 人)」方式報名參加。

※依據本校「創新與創意課程實施辦法」第八條規定，109 學年度起入學之學生於大一、二必須修習創新與創意基礎課程，並至少提出一件作品參與本中心舉辦之創新創意競賽。

五、競賽時程

作業項目	預定時程	說明
報名及作品繳件期程	即日起 至 109 年 12 月 15 日截止	線上登錄報名並上傳作品(資料未填齊或未傳送檔案者視同資格不符)。
初審	109 年 12 月 16-25 日	報名資料資格審查與評審委員初評。
入圍決賽名單公告	109 年 12 月 28 日	於研發處創新與創意中心網頁公告入圍決賽名單，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參賽者準備決賽資料。
決賽	109 年 1 月上旬	決賽時間與型式另行通知。
獲獎結果公告	109 年 1 月 15 日	獲獎名單公告於研發處創新與創意中心網站： https://s.chu.edu.tw/R.aspx?rd=tn4hY0

*主辦單位保留上述項目及時程變更之權利，請以本單位網站公告之最新資料為主。

六、競賽類別

本次競賽徵件分兩組，說明如下：

(一)酷點子：從生活中發現問題，提出解決的創意好點子，具有趣味性、發展性等。

(二)專題組：

1.AI 專題：以 AI 技術解決人們在生活中衣、食問題，如智慧穿搭、衣著與身體健康的感測；餐飲服務、食物買賣智慧化等，在人工智慧時代中，如何透過 AI 技術解決人們未來所面臨的挑戰。

2.一般專題：以本校各系三、四年級學生之專題作品提案，具有創新性、技術性等創新創意實作專題，產業應用性者尤佳。

可連結至 <https://s.chu.edu.tw/R.aspx?rd=k3dLnW> 尋找創意點子！

七、報名方式

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s.chu.edu.tw/R.aspx?rd=cUvyQy>

(一)初審：請詳閱簡章後，線上填寫報名資料並將作品實施方式/內容檔案上傳，恕不接受紙本報名。如檔案無法上傳，請寄至 chuicc123@gmail.com，並說明無法上傳原因，信件主旨請述明「作品名稱」。

(二)決賽：收到入圍通知後，發表資料請寄至 chuicc123@gmail.com 信箱。

(上傳檔名請與作品名稱命名一致，簡報內封面請列出參賽者系級、學號、姓名及指導老師。)

八、參賽作品繳件說明

(一)初審基本資料：

1. 作品名稱
2. 創作人(含姓名、系所名稱、學號、聯絡電話、聯絡 E-mail)
3. 跨領域團隊：鼓勵跨院系所、跨專長之團隊(歡迎學生跨域組隊參賽，將酌予加分)
4. 指導老師(含姓名、所屬單位)
5. 課程名稱(本作品是上了哪門課所提案，如無請填「自行參加」)
6. 競賽類別
7. 作品所屬領域

(二)初審作品資料：

項目	酷點子組	專題組	
		AI 專題	一般專題
發想起源/背景	請描述創意來源、創意發想歷程，欲解決甚麼問題？	1. 請描述欲解決甚麼問題，創新發想歷程，甚麼刺激你想出這個創新提案？ 2. 有無相關的參考案例，而在這個案例中您欲想提出甚麼不一樣的解決內容？	
作品/技術摘要	1. 作品解決問題方法、發明、設計描述。 2. 如於作品中有提到 AI 領域，請在此說明使用甚麼 AI 技術應用於創作中。		
作品實施方式/內容	1. 請以圖片、手繪圖稿或照片，表達您提出	1. 請提出作品介紹簡報或企劃書，含提案	

項目	酷點子組	專題組	
		AI 專題	一般專題
	的好點子。 2. 圖面需含文字說明，版面尺寸：A3，至多 5 張，解析度為 150dpi 以內，上傳檔案大小須小於 10MB 以內，格式以.pdf。 3. 圖面不可註記創作者學號姓名等相關報名者與指導老師資訊。	作品圖(3D、實體模型、流程圖等)、文字說明、使用情境、市場可行性分析等，上傳檔案大小須小於 10MB 以內，格式以.pdf 為限，簡報至多 15 頁；企劃書至多 10 頁。 2. 提 AI 專題者，請清楚說明運用甚麼 AI 技術，並如何透過此技術提出創新發明與設計。 3. 簡報檔案名稱設定：作品名稱 4. 簡報檔案內容不可註記創作者學號姓名等相關報名者與指導老師資訊。	

※以上資料請至報名網址填寫並上傳檔案(10MB 以內)，恕不接受紙本報名。如檔案無法上傳，請寄至 chuicc123@gmail.com，並說明無法上傳原因，信件主旨請述明「作品名稱」。

※請務必審視並填妥各項資料及遵守繳件規範，如資料未填齊或未傳送檔案者視同資格不符。

(三)決賽發表資料：

- 發表內容：於研發處創新與創意中心網頁公告入圍決賽名單，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參賽者準備決賽資料。
- 如當日無法出席者，可指派代表協助報告，或繳交可詳細說明作品之影片檔由本中心代為播放。

九、評選標準

(一)點子組：強調創意、創新、趣味性。

(二)專題組：強調概念原創性，解決方案完整性以及技術獨特性。

其審查重點如下：

評分項目	權重	評分項目說明
新穎性	30%	未曾見過相同或相似的想法，對事物有獨特的看法
可商品性	30%	可將創意具體實現的程度
造型美學	30%	除實際解決問題外亦能兼具美觀之設計
趣味性	10%	作品的有趣程度為創意增添娛樂價值
其他加分	5%	具有跨域組隊、作品呈現之完整度、企圖心等(決賽發表台風亦列入加分參考)

十、競賽獎勵

(一)依據「創意擂台競賽辦法」審核頒發。

(二)協助指導學生參加本競賽之教師，在本校教師評鑑辦法中可認列相關服務績效點數(績效責任 9 - 3.協助學生參與「跨域創新競賽」之指導老師，50 點/次)。

十一、 注意事項

- (一)每人參賽件數不限，但同一設計概念衍生之系列作品視為一件。
- (二)報名截止後，將無法再修改「作品名稱」及「設計團隊成員」資料，請妥善填寫；於入圍或得獎名單公佈後，欲增加「設計團隊成員」名單，主辦單位有權不予受理。
- (三)為保障參賽者權益，報名時請填入經常使用的電子郵件信箱及聯絡電話(如手機號碼)，承辦單位將會以此信箱傳送競賽重要訊息，包含入圍與得獎通知等。如報名資料填寫不正確導致無法順利聯絡通知者，視同放棄。
- (四)得獎者需於公佈成績後，依公告領獎之時間與地點領取獎狀並簽收領據，逾期視同放棄得獎權利，恕不補發獎金及獎狀。
- (五)報名完成即視為同意接受並遵守本競賽注意事項及規範，如有違反本競賽注意事項及規範之行為，經查證屬實，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本競賽之行為保留相關權利。
- (六)參賽作品嚴禁非法、妨礙風化、色情、政治、毀謗、侵犯隱私等行為或違規之內容。
- (七)參賽作品所繪製之圖像，必須是參賽者本人原創作品，嚴禁抄襲仿冒，若經檢舉違者需自行負責相關法律責任。
- (八)參賽作品的著作權若有第三者提出異議，主辦單位一概不負責任，相關訴訟費用將由參賽者全數負擔。
- (九)本競賽禁止惡意電腦程式或其他意圖混淆影響競賽結果、違反活動公平性之任何行為。
- (十)如主辦方有需要，獲獎者須無償配合提供其創作之詳細資料，作為日後公開展示之用，其他未盡事宜，則以主辦單位最終公告之說明為準。

十二、 相關訊息

中華大學研發處創新與創意中心

承辦人：03-5186227 陳小姐

聯絡信箱：mmchen@g.chu.edu.tw(本信箱僅供聯繫與回覆活動相關事宜，不受理作品圖面收件)

競賽官網：<https://s.chu.edu.tw/R.aspx?rd=tn4hY0>

FB 粉絲團：<https://s.chu.edu.tw/R.aspx?rd=7JuUIN>

報名網址：<https://s.chu.edu.tw/R.aspx?rd=cUvyQy>